

临安市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市政府全体（扩大）会议】 2010年，市人民政府召开全体（扩大）会议两次，分别为：

3月11日，召开第七次全体（扩大）会议。市长王宏作题为《增添新动力，实现新跨越》动员讲话。会议指出，要强化拼抢意识，争先创优。用更实的措施、更实的作风去突破发展障碍，推开实现新跨越的大门。摒弃松懈思想，全力以赴推进工作，以一流业绩取信于民。要强化创新意识，转型升级。搭建一批事关全局、支撑力强的大平台，把省科创基地（科技城）打造成符合“三高四区”要求的第一平台，建设好经济开发区和重点工业功能区。发展一批市场占有率高、竞争力强的大产业，抓好百亿产业、优势主导产业、新兴战略性产业、“税源型”产业的培育，夯实产业基础，增强发展后劲，提升财政支撑力。实施一批意义深远、带动力强的大项目，推动转型升级、城乡统筹和社会事业发展。培育一批占据行业龙头地位、创新能力强的大企业，孵育一批高成

长性、高科技含量的中小企业，促成优势企业兼并重组、强强联合。会议强调，要强化责任意识，实干求成。把责任体现在工作落实上，健全奖惩考核机制。把责任体现在优化环境上，不断优化生态环境，促进要素集聚；优化城乡环境，促进统筹发展；优化人文环境，促进创业创新。把责任体现在民生改善上，突出就业、保障、教育、卫生、稳定等民生工作。会议要求，要强化服务意识，提升形象。崇尚学习，重点掌握政策、法律、经济等方面的知识，增强服务能力。崇尚法治，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完善行政内部执法监督，深化阳光政务运行机制，不断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崇尚务实，深入基层，真抓实干，落实各项目标。崇尚效率，优化行政审批，合力攻坚克难，改进机关作风，使各项政府工作做得更快更好。崇尚廉洁，贯彻执行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准则，严于律己，洁身自好，自觉接受监督，在人民群众中树立良好形象。

7月27日，召开第八次全体（扩大）会议。市长王宏作题为《强化执行力，实现大突破，确保全年各项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主题讲话。会议指出，要建设大平台，快速推进省科创基地（科技城）建设，

掀起核心区块建设、产业化中心区块建设、总部经济和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中心区块建设高潮，同时加快全市其他各重点平台建设进度。要实施大项目，各地各有关部门结合开展“一线破难、一线决战”两大行动，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以实现固定资产投资“上百亿”目标，科学谋划、深化前期，加大选商择资力度，着力招引一批生态、科技、税源型项目。要发展大产业，加快优势、特色产业的转型升级，培育和提升一批市场占有率高、竞争力强的大产业，推动和完善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要培育大企业，继续实施“十亿企业、亿元纳税大户”培育计划，做强做大一批具有行业龙头地位、自主创新能力强的大企业大集团。要促进大统筹，加快城市化步伐和“绿色家园、富丽山村”、城乡基础设施等建设。要依托大生态，围绕建设全省生态文明试点市、国家碳汇林业示范市这一目标，打赢节能减排攻坚战，抓紧抓实生态工程建设，深化生态文明创建。要形成大金融，努力构建新型政银企关系，创建安全、生态和充满活力的金融环境，减少中小企业发展面临的资金压力。要优化大服务、政府各部门要相互协作、群策群力，依托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和项目带动，使社会事业发展能够真正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相协调。

【市政府常务会议】 2010年，市政府召开常务会议14次，分别为：

3月10日，召开第三十五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全面推进现代林业建设的意见》、《临安市绿色照明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临安市坚果食品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临安市精密机械元器件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

3月25日，召开第三十六次常务会

议，审议通过《15省道至02省道连接线改建工程实物征迁补偿办法》、《关于加强村级安置留用地管理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落实计划生育独生子女奖励费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计划生育保险工作的意见》等政策文件。

4月30日，召开第三十七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扶持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关于扶持中介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关于扶持社区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关于扶持利废工业企业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等政策文件；研究上市公司限售股份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缴纳问题。

6月18日，召开第三十八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促进企业上市的若干政策意见》、《关于鼓励和扶持大学生“村官”自主创业的实施意见》、《提高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缴标准》、《2010年度机关部门专项工作考核细则》、《2010年度乡镇（街道）专项工作考核细则》等政策文件；研究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

6月22日，召开第三十九次常务会议，专题研究锦城一中的搬迁问题。会议决定：鉴于前期酝酿的学校搬迁方案不成熟，不实施搬迁；按照全市中小学布局调整规划，在城市东部建设锦城一中新校区；市教育局和学校要广泛征求全校师生、家长及社会各界对学校搬迁的意见建议；学校搬迁方案要促进教育资源优质化；学校全体师生必须确保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7月2日，召开第四十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实施工业强市战略积极推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意见》政策文件。

8月26日,召开第四十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临安市建设用地复核验收办法》、《关于收储工业企业用地的若干政策意见(试行)》、审议《临安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试点方案》等政策文件;研究锦城一中搬迁方案、农场改制职工定向供应经济适用房有关事宜和临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基本思路。

9月10日,召开第四十二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鼓励和吸引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科研机构入驻省科创基地(科技城)创新创业的若干意见(试行)》、《临安市人才专用房管理办法(试行)》、《创建覆盖城乡全民共享的充分就业市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文件;传达贯彻全国、全省、杭州市依法行政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9月30日,召开第四十三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临安市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管理暂行办法》、《临安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临安市农居改造多(高)层公寓式安置办法》、《关于加快推进城中村改造的实施意见》、《临安市人民政府与杭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紧密战略合作协议》、《2010年乡镇(街道)和市级机关第二批专项工作考核细则》等政策文件;研究提高全市住房公积金补贴标准事宜和调整完善自然人股东转让限售股享受财政奖励政策事宜。

10月12日,召开第四十四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进和谐社区建设的若干意见》及《临安市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实施意见》等配套政策文件。

11月11日,召开第四十五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临安市科技创新人才管理办法》、《关于促进小额贷款公司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关于进一步支持福利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的若干意见》、《关于推进总部经济发展的若干意

见》等政策文件;研究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12月9日,召开第四十六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应急队伍建设的意见》;研究临安市“十二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和城乡区域统筹发展有关“五年行动计划”。

12月24日,召开第四十七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临安市乡镇(街道)行政区划调整方案》。

12月24日,召开第四十八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临安市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免费办法》、《临安市国家级试点和基地拓展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0~2012)》等政策文件;研究提高2011年企业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费标准事宜,明确2011年全市企业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费为1000元/人,其中,春节600元/人、端午节200元/人、中秋节200元/人。

重要表彰

【重要表彰】 2010年,市人民政府表彰各类先进36批次。

2月3日,对临安杭之宝绿色食品有限公司等10家2009年度优质农产品市场拓展先进企业和杨金南等10个先进营销大户进行表彰。

2月8日,对太湖源镇人民政府等37个2009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先进集体和裘中良等39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对玲珑街道办事处等12个2009年度国土资源保护与利用目标管理先进集体和竺新伟等25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对锦城街道办事处等34个2009年度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考核先进集体和楼水根等59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3月5日,对市文广新局等13个

2009年度依法行政工作先进单位和吴向东等16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3月11日,对浙江万马集团有限公司等21家2009年度临安市工业大企业大集团、杭州杭机股份有限公司等50家2009年度临安市最具成长性企业、杭州临安太阳工具有限公司等50家2009年度临安市成长性企业进行表彰;对青山湖街道等11个2009年度临安市工业强乡镇(街道)、太阳镇工业创强先进乡镇进行表彰;授予临安市马溪小企业创业基地“临安市中小企业创业示范基地”称号,并进行表彰;对浙江万马集团有限公司等前30家2009年度临安市工业企业纳税大户进行表彰;对横畈镇、太湖源镇、玲珑街道、於潜镇等2009年度临安市工业平台建设优秀单位进行表彰。

3月20日,对锦城街道办事处等8个2009年度民政工作先进集体和陆玲娟等14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4月14日,对龙岗镇政府等28个2009年度统计工作先进集体和周国华等59名先进统计工作者进行表彰。

4月20日,对市财政局等10个劳动保障工作先进单位、市总工会等10个就业再就业工作先进单位、市地税局等10个社会保险工作先进单位和范照宏等劳动保障工作40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4月27日,对锦城街道办事处等7个2009年度农民素质培训工作先进集体和方学锋等39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5月6日,命名中石化浙江临安石油支公司等39家企业(市场)为2009年度临安市商贸服务业重点骨干企业,并进行表彰;对锦城街道办事处等10个2009年度商贸工作先进集体和郑月仙等27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5月18日,对锦城街道办事处等16个2009年度住房公积金扩面工作先进单位和吴建林等27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6月22日,对锦城街道办事处等10个档案工作先进集体和沈亚芳等30名档案工作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9月29日,对青山湖街道办事处等12个2009年度征兵工作先进单位和程爱兴等24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12月21日,对於潜镇人民政府等6个国有林地清查工作先进集体和斯雪芬等25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薛闻琦)

十件实事

【市政府十件实事】2010年,市人民政府十件实事及完成情况如下(见表18):

十件实事及完成情况

表 18

实事内容	完成情况
强化城乡住房保障,200户城镇低收入困难家庭享受廉租房政策,改造农村困难群众危旧房310户;完成第四期保障性住房一期主体工程量的50%,启动二期建设;出台人才专用房政策	从2010年起将城镇廉租住房保障对象扩展到城镇低保标准2.5倍以内的住房困难家庭。2010年210户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享受廉租住房保障政策。完成农村住房改造建设3179户、农村困难群众住房救助310户3.3万平方米。第四期保障性住房一期工程完成工程量的50%以上;二期工程正式动工。《临安市人才专用房管理办法(试行)》发布实施

续表

实事内容	完成情况
实施“绿色家园、富丽山村”四大工程,建设精品村 5 个、特色村 5 个,整治自然村 100 个	2010 年“绿色家园、富丽山村”建设 12 个创建村全部完成年度各项创建工作任务,经考核验收和群众测评,市委、市政府命名板桥乡上田村等 5 个村为精品村、西天目乡天目村等 5 个村为特色村;100 个整治村通过省和杭州市考核验收
建设农村联网公路 35.3 千米,实施农村公路大中修 60 千米,改造农村危桥 40 座	2010 年建设农村联网公路 35.5 千米;完成农村公路大中修 79 千米;完成危桥改造 40 座
以创业带动就业,建成大学生创业园,启用创业平台,开展大学生创业培训 500 人次	杭州市大学生创业园(临安)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正式开园。12 家大学生创业企业入驻创业园,直接带动大学生就业 66 人。出台大学生自主创业扶持政策,市财政每年安排 200 万元专项资金。举办大学生“GYB”创业培训、大学生自主创业培训班、浙江农林大学自主创业辅导班,创业培训 704 人次
加大新农村电气化建设力度,建成 29 个电气化村和 1 个电气化乡镇(街道)	建成新农村电气化街道 1 个、电气化村 29 个,实施项目 69 个,总投资 3983 万元
实施“千里富民”林道建设,加大资金扶持力度,建成林道 200 千米	2010 年,市财政安排林道建设专项资金 250 万元,争取省、杭州市补助资金 205 万元。全年建成“千里富民”林道项目 128 个,计 220 千米
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和城乡社会保障管理体系,实现全市社区卫生服务、行政村劳动保障室全覆盖。	新改扩建标准化卫生院 6 家,完成 73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规范化建设、80 家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改造 121 家,“20 分钟卫生服务圈”基本形成,实现社区卫生服务全覆盖。确定村级劳动保障员 298 人,并经培训持证上岗,办公场地和办公设备建设配备到位,社会保障体系信息化平台延伸到乡镇、村,实现市、乡、村劳动保障业务三级联网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新改扩建乡镇综合文体站 8 个;送戏下乡 300 场、电影下乡 3000 场;推进城乡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完成城区“模转数”,实现乡镇全覆盖	建成乡镇综合文体站 10 个。送戏下乡 603 场,送电影下乡 3300 场。城区 65 个居民小区和城中村部分区块广播电视有线网络“模转数”,配发数字电视机顶盒 5.92 万台。“数字兴农”工程完成所有行政村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入户安装 3.8 万户,实现每个乡镇(街道)至少有一个数字电视村目标
加大帮扶力度,深化“联乡结村”活动,落实帮扶资金 800 万元、实施结对项目 250 个;完成偏远山区下山移民 300 人	2010 年“联乡结村”活动在“乡镇联结和村企共建”全覆盖的基础上向纵深推进,实施共建项目 288 个,到位结对资金 2262 万元。全年下山移民 180 户 573 人,完成宅基地复垦 18.10 公顷,建成集中式农民安置小区(点)6 个
加强交通组织管理,增设临时中型停车场 2 个,搬迁客运中心站,拆建临西桥,着力缓解城区行车难、停车难问题	构建数字巡管警务新模式,推行城区交通网格化管理。通过推行单行线试点、中心隔离、禁止机动车左转等措施提高通行效率。规范施划城区道路停车位,加强主要道路的路面和人行道违停管理。汽车东站建成并投入使用。临西桥老桥于 2010 年 5 月底拆除,新桥及连接线部分道路计划工期 9 个月,2010 年完成部分桥梁工程、路基填方 3500 立方米、道路衡重式挡墙 1200 立方米

(徐志军)

法制工作

【概况】 2010年,市政府法制办公室收到行政复议申请18件,经审查,受理15件,加上上年度转结2件,全年共承办行政复议案件17件,办结16件,结转下年度1件,结案率94.12%。做出行政复议决定14件。其中,不予受理1件,决定维持具体行政行为9件,因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或调解协议等原因申请人撤回申请或因被申请人改变具体行政行为,申请人撤回申请而决定终止3件,经审理依法予以驳回1件。省、杭州市和临安市三级人民法院受理临安市一审、二审行政诉讼案件31件,审结24件,中止1件,6件在审。审结案件中,维持15件,驳回诉讼请求5件,撤销1件,经法院协调及行政机关自动纠错促使原告主动撤诉3件。各级各部门严格按照《临安市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办法》出庭应诉,行政首长出庭应诉率75%。

对全市33个行政执法责任单位和26个乡镇(街道)进行行政执法责任制评议考核。推进权力阳光运行机制工作,开通运行“临安市网上政务大厅”,部分部门行政权力事项实行网上运作。完成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清理工作,39个部门行使的557项非行政许可项目以市政府文件形式对外公布。组织机关干部172人参加综合法律知识培训考试,考试通过率80%。举办一期由全市36家行政执法责任单位中层正职,近300人参加的依法行政法律知识集体培训班,并进行相关依法行政法律知识测试。依法召开房屋强拆听证会4次,作出强拆决定3件,无一件被上级复议机关及法院确认违法或撤销。

贯彻落实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开放式决策有关文件要求,市政府决策严格遵循调查研究、公开征求意见、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核和集体讨论等程序进行,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实行政府常务会议网络视频直播。对制定《临安市关于进一步促进企业上市的若干意见》、《全面推进现代林业建设的意见》等规范性文件,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门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市民代表参加。组织召开城区部分道路拟实行单向行车、房屋强制拆迁等听证会。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清理出行政规范性文件1225件,对需要废止和失效的规范性文件,以市政府办公室文件形式统一对外公布。从源头上规范文件起草审核工作,进行政府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和上级立法文件意见反馈工作。

(章元锋)

电子政务工作

【概况】 2010年,延伸整合电子政务网络平台,完成覆盖全市298个行政村的村级电子政务网络建设工作。推进权力阳光电子政务系统工程,完成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市建设局、市城管执法局三家试点单位外其他各单位的权力事项加载,电子监察与网上执法系统投入正常使用,网上行政服务中心与网上市民之家进行试运行。将网上政务大厅、网上行政服务中心、网上市民之家、政府信息公开等系统整合进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各单位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权力事项,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完成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文件信息的正常转换发布。

(王黎阳)

外事工作

【概况】 2010年，临安市办理因公出国（境）团组37批94人次（其中包括有21位村民组成的赴德国表演团），除去表演团成员，党政机关出国（境）人员比上年下降19.8%。对全市因公出国（境）管理实行月报制度、计划报批制度和出访归来跟踪制度。

【出国访问】 2010年6月5~15日，临安市委书记邵毅率经贸招商团出访古巴、西班牙和印度。招商团拜访古巴基础工业部、西班牙NORDIX电缆公司，实地考察美国通用公司设在欧洲的整灯制造企业GE公司、印度艾可逊集团及其下属的SRI BALAJI医院和印度班加罗尔软件园，举办5场临安投资环境推介会和项目签约仪式。

11月15~2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宏率招商考察团赴巴西、阿根廷和智利考察科技城建设、招院引所和开拓国际市场。考察团拜访考察巴西圣根萨罗市政府、杭叉公司在南美的合作商巴西仁新贸易公司和CMH公司、巴西圣约瑟平原市科技园区、布宜诺斯艾利斯市政府外贸局、阿根廷华人华侨联合会、阿根廷中华工商企业联合总会、智利华商总会、CBRE工业园区和圣地亚哥大学等部门企业，开展各类公务活动13场。

【藤枝市日中友好协会代表团访问临安】 2010年6月7~8日，日本藤枝市日中友好协会代表团到临安进行访问，副市长陈伟民接待代表团一行，双方进行友好座谈，

日本藤枝市日中友好协会副会长冈崎转呈藤枝市市长的信函，信中表达与临安市结好的愿望。其间，代表团实地参观浙江农林大学、天目山景区以及相关企业。

(张泓阳)

应急管理工作

【概况】 2010年，全市发生各类突发事件511起。其中，自然灾害1起（洪涝灾害），受灾人口1.29万人，受灾面积2.55千公顷，倒塌房屋208间，造成直接经济损失6090万元；事故灾难410起，死亡78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47.64万元；公共卫生事件2起；社会安全事件98起。

健全应急管理组织体系，调整市应急管理委员会，各乡镇（街道）和部门设立应急管理领导小组。完善应急预案体系，修订充实市级专项预案，乡镇（街道）、部门、村（居）、学校、企业等基层应急预案基本编制到位。加强应急演练，组织开展中小学幼儿园“5·12”应急疏散、高层建筑疏散灭火、建筑施工突发事件、防控重大动物疫情等10个专项预案的应急演练。深化应急知识宣教活动，利用电视、广播、互联网、宣传栏、简报等形式，开展多层次、全方位的应急知识宣教活动。5月12日，结合“全国防灾减灾日”，开展以防震减灾为主要内容的应急管理知识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应急处置和保障能力，组建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有效处置冰雪灾害、“6·11”南苕溪橡皮坝破裂事故、青山湖水安全事故等各类突发事件。

(张力军)

接待工作

【概况】 2010年,全市接待国家部委、浙江省、杭州市各级领导及国内其他县(市)来宾1209批1.02万人次。其中,国家机关部委领导两批,主要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委员会副主席白立忱、原副主席张怀西和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改委、国家林业局、环境保护部、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等有关部门领导;省级领导28批45人次,主要有浙江省委书记赵洪祝、省长吕祖善、青海省政协副主席马志伟等领导;地级市领导及国内其他县(市)考察团56批1020人次,主要有海外华文媒体临安采访团、新疆阿克苏市考察团、四川省金堂县政协考察团、重庆市黔江区党政考察团、山东省高唐县党政考察团、江西省丰城市考察团、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区考察团、江苏省常州市政府考察团、福建省武平县考察团、湖南省桃江党政考察团及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考察团和长兴县党政考察团、温州市泰顺县考察团、金华市武义县政府考察团等。

(胡丽萍)

锦南新城

【概况】 2009年9月,临安市委、市政府成立锦南新城建设领导小组,由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宏任组长,下设锦南新城建设指挥部,由副市长冯镛兼任总指挥,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陈立群兼任常务副总指挥。成立临安市新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具体负责规划区范围内的土地整理、基础设施和公建项目建设。

锦南新城紧邻临安市主城区,规划范围东至临天路延伸段,南到杭徽高速公路,西接玲珑大道,北界吴越大街(原02省道),总面积约8平方千米。其中,山体面积3.5平方千米、农居用地0.61平方千米、工业用地0.95平方千米、其他用地和水域约0.34平方千米、农田用地约2.6平方千米。拟经过5年左右时间的开发建设,建成以原有工业为基础,以行政办公、文体教育等城市服务功能为支撑,以创业人群居住为主体的,充分体现临安人文精神的,集工贸、公共服务、休闲居住等功能为一体的现代化生态型山水园林新城区。

2010年,临安市新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4亿元,完成玲珑街道曹家头、小岱里、锦绣村土地征用80余公顷,合计支付征地款约1.3亿元。投资1.35亿元的天目初级中学建成使用,投资8000万元的市委党校动建,投资5.8亿元的文体会展中心开工奠基。与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和省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两条主干道卦岷路和玲三路西段建成,玲五路、飞翠路等几条次干道动建。核心区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委托浙江城乡规划设计院编制。

(潘群良)

行政服务工作

【概况】 2010年,市行政服务中心全年受理各类行政审批(服务)事项9.87万件,办结9.84万件,办结率99.70%,提前办结率86.85%;综合窗口受理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联合审批、施工许可并联审批、企业注册并联审批949件,委托事项427件。於潜、昌化便民服务中心全年受(办)理15.17万件。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采购交易 448 项, 总交易额 34.40 亿元, 同比增长 115.81%。其中, 政府采购交易 219 批次, 预算资金 1.13 亿元, 实际采购资金 9871 万元, 节约率 12.99%; 建设工程交易 185 项, 工程预算资金 32.49 亿元, 实际中标资金 30.17 亿元, 节约率 7.14%; 水利、交通工程交易 37 项, 工程预算资金 3.46 亿元, 实际中标资金 3.2 亿元, 节约率 7.47%; 产权拍卖 7 批次, 评估价 324.5 万元, 成交价 412 万元, 增值率 26.96%。工程直接发包备案 167 项, 发包金额 4.39 亿元; 协议供货 619.54 万元。

市投资项目审批代办服务中心全年受理代办项目 176 个, 其中, 市本级代办员代办 90 个、乡镇代理员 86 个, 完成代办项目 88 个。

是年, 市行政服务中心被省政府授予“示范行政服务中心”称号。

【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清理和规范】 2010 年, 市政府下发《临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临安市级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通知》, 对全市各部门非行政许可事项的名称、办事依据、承诺时间、申报材料、审批流程进行逐项梳理, 清理工作分组织动员、自查清理、审查复核三个阶段进行。通过清理, 全市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保留 557 项, 取消 7 项, 法定承诺时间压缩 30%~50%; 面向机关内部事务或依据市本级文件作为设定依据的事项转为内部管理事项 25 项。

【市级机关内部职能整合工作】 2010 年, 在全市推进行政机关内设机构职能整合, 选取市林业局、市安监局、市质监局、市人防办、市气象局作为第一批试点单位。

5 月, 设立行政许可科, 实现行政审批职能向一个科室归并, 其他内设机构工作重心向调研、监管和服务转移, 形成“审批依法规范, 监管到位有力”的批管分离体制。

【网上“一家一中心”建立】 2010 年, 建立网上市民之家和网上行政服务中心, 实现行政审批和服务的“网上受理、网上办理、网上反馈、网上监督”, 做到公众与政府之间、政府部门与部门之间的政务活动通过网络实现。该系统以原有服务管理软件为基础, 通过数据交换完成门户网站预申报、内网审批, 窗口与部门专线审批流转、窗口与中心专线跟踪, 虚拟中心与实体中心并行。

【电子评价系统启用】 2010 年 9 月 1 日, 市行政服务中心各窗口安装并启用电子评价系统。该系统与窗口办理事项结合, 实行“一事一评”, 即所有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办理的审批(服务)事项, 在窗口取件时, 服务对象根据窗口服务情况, 通过电子评价器对相关窗口和办事人员作出“很满意”、“满意”、“一般”、“不满意”评议。评议结果将作为窗口和工作人员月度效能考核的重要依据, 并与网络监控和视频监控相结合, 对窗口服务形成内外监督体系。

【创建省示范行政服务中心】 2010 年, 市行政服务中心开展创建省示范行政服务中心活动。按照“八个一条线”、“两个统一”(桌椅摆放一条线、桌牌摆放一条线、文件柜摆放一条线、热水瓶摆放一条线、办事须知摆放一条线、绿化盆景摆放一条线、电脑显示器摆放一条线、电子评价器摆放一条线, 统一着装、统一挂牌)标准

摆放窗口物件；按照杭州市提出的“审批事项 80%进驻中心，80%网上受理，80%授权到窗口”要求，推行节假日预约办理制、项目上门服务制，重大项目实行代办制、并联审批办理制、“跟踪监督卡”制；与市委党校联合办学，开展窗口礼仪培训，从服务仪态、思想素质、工作意识等方面提升工作人员综合素质。

【公共资源招标投标实行现场指纹确认】

2010年，市招标投标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根据《关于实施外地建筑企业进临管理人员及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指纹考勤工作的通知》精神，规定凡参加临安市范围内政府投资项目或造价在500万元（或建筑面积在5000平方米）及以上的非政府投资项目的外地进临建筑企业，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开标现场需进行指纹考勤，未经考勤将被拒绝投标，并且予以市场禁入3个月的处罚。

【政府采购工作全省获评】 2010年，市行政服务中心政府采购工作获省级考评优秀级。该考核由省集中采购机构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按照“由省统一组织，省市下考一级，各市交叉互考”的工作思路，结合“定量考核与定性评价”，省、杭州市两级财政、监察、审计等部门共同组建考核小组20个，从机构建设、制度建设、业务建设、队伍建设和社会评价五个方面对全省89家集中采购机构（其中，省级1家、市级11家、县级77家）进行考核，包括临安市在内25家县级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及5家市级以上政府集中采购机构获评优秀。

（黎 威）

“清洁乡村”工作

【概况】 2010年，按照“坚持长效，常抓不懈”基本要求开展“清洁乡村”工作。市委、市政府把“清洁乡村”工作列入首批专项工作考核。邀请市领导、市党代表、市政协委员参与“清洁乡村”明察暗访活动，乡镇（街道）分管领导交叉检查。将每季度考核结果进行排名并经媒体公示，年终考核总分排名纳入市委、市政府年终专项和业绩考评。锦城街道钱王铺村创建成为杭州市第三批打造“国内最清洁城市”示范点，青山湖街道研里村和藻溪镇闽坞村被评为杭州市清洁乡村工作先进单位。

26个乡镇（街道）制订“清洁乡村”考核、保洁员考核等制度。建立独立环卫所20个，新（改）建垃圾填埋场2个，新建垃圾焚烧炉5座、垃圾房27间，新增垃圾箱231只、垃圾桶2372只、清运车（汽车、拖拉机）60辆。有保洁员1165人，其中调整新增44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保洁员746人，市财政为每人补助50元。龙岗镇、河桥镇、湍口镇采取市场化模式管理生活垃圾填埋场，实现专人专管。建有建筑垃圾消纳场64个，集镇、村全覆盖，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置率91.5%。

【“鲜花工程”启动】 2010年8月，市清洁办牵头启动“鲜花工程、美化家园”试点工作，以锦城街道钱王铺村、锦南街道杨岱村、藻溪镇闽坞村为试点，投入3.5万元，统一购买花籽，有波斯菊、麦仙菊、牵牛花、太阳花、喇叭花等花种12个，播种面积1万余平方米。

【禁渔养鱼工作】 2010年，全市开展禁渔养鱼河道124条，总长1140.2千米，涉及行政村135个，投放鱼苗61.14万尾，有禁渔管理人员433人，查处违规捕鱼43人。湍口镇二联村石斑鱼孵化基地建成投产，孵化鱼苗10万余尾。

【“庭院改厕”工作】 2010年，中央农村改厕项目通过考核验收。全市新建卫生户厕0.23万座，累计15.42万座，占农村总户数的98.72%；新建无害化户厕1.30万座，累计12.35万座，占农村总户数的79.07%，其中预制三格式户厕3675座；新建公共厕所67座，累计683座。委托市疾控中心抽选4个乡镇中的5个行政村，对10户农户卫生厕所进行现场调查和效果监测，抽检样品20只，合格率100%。

【“清洁庭院”工作】 2010年，开展“清洁庭院”创建工作并实行长效管理行政村298个，81.02%的农村家庭达到“清洁庭院”达标户标准，23.78%的农村家庭被评为“清洁庭院”示范户。各级妇女组织开展“清洁庭院”集中活动429次，参加人数8.40万人；平时义务清扫活动459次，参与1.01万人次。清除垃圾1.27万吨，新增庭院绿化面积6.68万平方米。

【山核桃蒲壳治理】 2010年8月，专题召开山核桃蒲壳专项治理工作会议，出台2010年山核桃蒲壳治理工作实施意见。组织环保、水利、林业、农办等部门分组督查蒲壳治理工作。通过山核桃脱壳还林、定点堆放、深加工等途径，山核桃产区乡镇治理蒲壳5万吨。

(章志刚)

房改和住房保障工作

【概况】 2010年，制订出台《临安市2010~2012年城镇住房保障规划》、《临安市人才专用房管理办法（试行）》、《临安市2010年度城镇廉租住房保障申请准入条件和租金补贴标准》。全年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面积7.6万平方米，新增廉租住房保障家庭30户。

全年审核住房补贴单位26家，核准发放住房补贴240人，补贴393万元；职工支取住房补贴607人，金额637万元。核准出售（衔接）公有住房7套（户），总房价12.8万元；归集单位住房资金10.1万元、住房维修基金2.7万元，审批住房维修单位23家（次），核准发放住房维修款21.54万元。出具房改情况证明675份。全年收集整理房改和住房保障档案1385件（卷/册），其中，文书档案432件、业务档案831件、会计档案122卷（册）。

是年，市房改办获杭州市房管（住房保障）工作先进单位二等奖，房改业务大厅被评为杭州房改系统红旗窗口，综合科被评为临安市巾帼文明岗，市经济适用房开发有限公司被评为市“春风行动”爱心奖先进集体。

【制订住房保障三年规划】 2010年，市政府制订《临安市2010~2012年城镇住房保障规划》，明确保障性住房建设目标和廉租住房保障要求。三年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总建筑面积11.6万平方米，总建设用地5.16公顷，总投资2.45亿元。开展第五期保障性住房项目可行性调研，启动项目前期工作。采取实物配租、租金补贴和

租金核减等方式，三年计划廉租住房保障总数 660 户。

【人才专用房政策出台】 2010 年，《临安市人才专用房管理办法（试行）》经市政府发文实施，将高层次引进人才（指具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或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特殊技能的急需紧缺人才）住房问题纳入全市住房保障范畴，从住房上吸引外来人才创业临安、服务临安。该办法分 8 章 20 条，对人才专用房的建设管理、申请准入条件、享受面积标准、购房程序、销售价格、产权处置、监督管理等作出规定。

【第四期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 2010 年，市房改办按照年度住房保障实施计划，推进第四期保障性住房项目——“衣锦人家”工程建设。该项目由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人才专用房“三房一体”组合而成，规划选址在锦城街道万马路北延段东侧、新环城北路南侧地块，总用地面积 5.1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1.6 万平方米。工程概算总投资 2.45 亿元，设计住房 960 余套，分两期 4 个标段进行。截至年底，一期工程（一标段、二标段）完成主体工程量 50% 以上，二期工程（三标段、四标段）开工建设。

【廉租住房保障工作】 2010 年，市房改办放宽廉租住房申请准入条件，将保障范围扩大到城镇低保标准 2.5 倍（含）以内（即人均月收入在 900 元以下）住房困难家庭，组织开展年度廉租住房申请审核配租工作，通过个人申请、社区（居委会）初审、部门联审、联席会议审定并经媒体公示后，确定符合条件家庭

210 户，其中实物配租 28 户（次）、租金补贴 182 户（次）。（邵萍）

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

【概况】 2010 年，全市归集住房公积金 3.13 亿元，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 1.70 亿元。至年底，全市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单位 1686 个，正常缴存人数 2.84 万人；累计归集住房公积金 15.51 亿元，提取 8.03 亿元，归集余额 7.48 亿元；累计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 11.52 亿元，回收住房公积金贷款 5.51 亿元，贷款余额 6.01 亿元；累计支持家庭购买住房 7493 户，面积 93.77 万平方米。全年净增缴存职工 2056 人。

广东省住房公积金监管处处长余云枢带领东莞市、佛山市、河源市公积金中心负责人到临安考察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是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被评为浙江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岗位目标责任制考核优秀单位。

【提高住房公积金补贴政策出台】 2010 年 9 月 30 日，市政府第 43 次常务会议通过提高住房公积金补贴的决议，职工住房公积金补贴月缴存额度由 40 元提高到 100 元，该政策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住房公积金补贴是指对 1999 年 1 月 1 日以后参加工作的，未参加过房改（包括未参加过集资建房）的职工，由单位按规定比例资助职工个人缴存的住房公积金。

【推出住房公积金转按揭贷款业务】 2010 年 10 月起，在临安买房办理商业住房按揭贷款且住房公积金缴存在临安的职工，具备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资格的借款人，

可将商业贷款转为住房公积金贷款。转按揭贷款需具备三个条件：所购房屋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借款人在临安连续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 12 个月以上；夫妻双方个人征信系统中两年内无连续 3 个月或累计 6 个月逾期还款记录。申请转按揭贷款有两种方式：借款人可筹款结清商业贷款再发放公积金贷款，或由担保机构提供担保先发放公积金贷款用来提前结清商业按揭贷款。转按揭贷款额度不超过商业按揭贷款剩余本金金额。

【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 2010 年 7 月 1 日起，全市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缴存基数以职工本人 2009 年度月平均工资计算确定，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口径按套改工资标准及财政、人事部门有关口径计算；企业和其他组织职工工资口径按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项目计算。职工 2009 年月平均工资低于 2197 元，缴存基数按 2197 元确定。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一般不超过 10989 元，最高不超过 18315 元；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 8%~12%；单位因经营困难，申请降低缴存比例的，需办理备案手续，最低缴存比例为 5%。（陈利生）

机关后勤工作

【概况】 2010 年，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完成省委书记赵洪祝到省科创基地（科技城）调研、省委巡视组到临安考察、杭州市六届五次机关事务工作会议、全市“两会”、第七届中国（临安）森林生态博览会、京沪杭甬温春节团拜会、市委赴广州考察炒货企业和节能灯市场等后勤保障工作。全年公务接待各类来宾 1209 批，接

待 1.02 万人次；承接各类会议服务 622 场次，其中，会议中心服务 596 场次、外出会议服务 26 场次，接待 5.6 万余人次。机关大院登记出入人员 6600 余人次、车辆进出 12 万余车次，制止违规上访 3000 余人，全年无重大刑事治安案件、无火灾事故、无重大交通事故。机关食堂每天提供菜肴品种 24 个以上、点心品种 15 个以上，保证机关大院内 700 余名干部职工就餐。全年零星维修房屋 800 余次，维修水电 2300 余次，修理家具、空调、电脑、门锁等 870 余次。全年为市四套班子领导柯斯达出车服务 360 余次；办理省政府、杭州市政府车辆通行证 62 本、“世博会”通行证 40 本。机关理发室为干部职工服务 1 万余次。

对老广电大楼进行全面装修设计，完成设计和招投标工作；拆除老广电大楼北侧两幢附楼，改建停车场，完成设计和招投标工作；完成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关食堂建设和市城市有机更新工作指挥部办公室会议室装修和设备采购。

是年，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获第七届“森博会”优秀组织奖，机关大院保卫科被评为杭州市经济文化保卫工作先进集体。

【第七届“森博会”后勤保障】 2010 年，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第七届中国（临安）森林生态博览会后勤保障工作。按照“务实、高效、节俭、有序”要求，以“热情、周到、文明、规范”为原则，制订第七届中国（临安）森林生态博览会后勤接待工作方案，成立综合协调组、食宿接待组、会场服务组、车辆调度组、财务管理组、中都大酒店报到组、钱王大酒店报到组 7 个工作小组。协办“青山湖情怀”招待晚宴。为中国碳汇林业与低碳经济发展高峰

论坛、经贸洽谈会、文艺晚会等提供会场后勤保障。“森博会”期间，接待来宾5000余人次，提供车辆服务1000余车次。

【公共机构节能降耗工作】 2010年，市级公共机构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2010年市级公共机构节能要点》和《临安市2010年市级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办法》，把机节能工作纳入专项考核，建立不定期巡查制度。开展能耗计量统计，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建立“一车一档”工作，建立驻厂监督员管理制度。培训重点用能公共建筑单位能管员及公共机构节能联络员106人；开展夏季空调温度执法检查、“能源紧缺体验日”活动和为期一个月的全市党政机关有序用电情况督查。市级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市纪委、市能源监察中心、市供电局、市自来水公司组成节能降耗督查组，对全市各公共机构上报的能耗数据及节能降耗各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并将督查情况进行全市通报，基本完成年初下达的各公共机构用能降幅5%的目标。全市70家机关单位电能消耗678.81万千瓦时，同比下降5%；用水量10.42万立方米，同比下降11%；公务用车用油110.38万升，同比下降9%。

【天目会馆建成】 为保护历史文化遗存，并结合市委、市政府接待上级领导、宾客之需，2008年5月，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在西天目

山麓留椿屋一带修建集住宿、餐饮、会议、度假于一体的天目会馆。2010年7月，天目会馆建成开业。会馆占地面积1.06公顷，建筑面积1965平方米，由留椿屋、新建区（仙人居）和小木屋区（留椿苑）三个部分组成。其中，留椿屋有套房2个、展示厅1个、西餐厅1个（可供8人用餐）；仙人居有套房2个、单间1个、餐厅大包厢1个（4桌）、标准包厢2个、小包厢1个（6人），餐厅能容纳60人~70人同时用餐，还设有15人会议室（多功能）1个；留椿苑有木屋20幢，其中，标准房11个、单间6个、套房3个。至年底，会馆接待中国人民政治协商委员会副主席白立忱等领导、宾客10余批。

留椿屋又名潘庄，是一栋仿西洋建筑而建的私家别墅。1936年，上海怡和洋行潘志铨向禅源寺租地而建，为其父亲潘澄波颐养天年，故名“留椿”。民国时期，蒋介石、周恩来、电影明星胡蝶、国民党浙江省政府主席黄绍竑等曾下榻于此。

（陈钰明）



天目会馆